

# 教育部司局函件

---

教材局函〔2021〕15号

## 关于开展初中、高中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 国家级培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帮助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充分认识使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以下简称读本）的重要意义，深入理解读本编写意图，准确把握读本内容体系和教学重点，切实落实好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的要求，今年3月，教育部印发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中小学思政课任课教师国家级培训的通知》（教材厅函〔2021〕1号）。根据工作安排，现就开展初中、高中两册读本国家级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 **一、培训安排**

### **1. 时间**

2021年7月18日—19日（17日下午报到，19日下午离会，北京参加培训人员可于18日上午8:00前报到）。

### **2. 地点**

初中读本：北京友谊宾馆（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号）

高中读本：北京天泰宾馆（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头条1号）

### **3. 参加人员**

初中读本：每省（区、市）11人。其中省级培训工作负责人（领队）1人；初中道德与法治教研员、一线优秀教师及从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的专家等10人。

高中读本：每省（区、市）12人。其中省级教研员（领队）1人；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研员、一线优秀教师各5人；从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的专家1人。

### **4. 报名方式**

省级培训工作负责人承担本省（区、市）报名工作。请于2021年7月12日前将参加人员回执单（附件2）发送至培训组织单位邮箱 [rmjcpx@163.com](mailto:rmjcpx@163.com)。

## 二、其他事项

1. 各地要高度重视此次培训，严格遴选参训人员，做好报名工作。

2. 国家级培训结束后，所有课程的视频资料均会上传专题资源网站（<https://www.pep.com.cn/dbptzy>）和培训组织单位网站（<https://dj.lilun.cn/html/courseware.html>），请各省（区、市）组织教师学习使用。

3. 请按照培训工作方案（附件1），于9月1日前做好省级和地市级中小学4册读本任课教师培训工作。

4. 此次培训经费由组织培训的单位统筹解决，参训人员差旅费回原单位报销。

培训组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人民出版社，郭星儿，010-84095860（初中）；雷坤宁，010-84095859（高中）。

教育部教材局联系人及电话：李云峰，010-66097914。

- 附件：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中小学思政课任课教师培训工作方案  
2. 读本任课教师国家级培训参加人员回执单



## 附件 1

#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学生读本》中小学思政课任课教师 培训工作方案

### 一、总体目标

从 2021 年起，用 2 年时间完成中小学思政课任课教师的读本全员培训工作。

### 二、培训内容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详细解读读本的编写理念和编写思路、各分册读本的重点内容和教学指导建议；交流一线优秀教师说课演示。

### 三、组织方式

按照国家抓示范、省级抓骨干、地市抓全员的总体思路，由教育部、省级和地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分别组织开展国家级、省级和地市级及以下三个层次的教师培训。国家级培训由教育部组织实施，培训对象是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人及各省（区、市）推荐的培训专家；省级培训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培训对象是地市级教研室学科骨干教研员和教师；地市级培训由地市级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培训对象为所有承担读本教学任务的教师。

教育部组织建立培训专家库，由读本编委会成员、分册主编、编者和各省（区、市）推荐参加国家级示范培训的培训专家组成。各省（区、市）分别推荐小学、初中和高中培训专家各 10 名，参加国家级示范培训，经测试合格后纳入培训专家库。省级和地市级培训需以培训专家库成员为主开展。

#### **四、计划安排**

培训工作由教育部统筹，分学段、分年度组织培训。

小学两册读本培训分两期完成。2021 年 9 月 1 日前，完成三年级、五年级任课教师培训，其中国家级培训 3 月底前完成，省级、地市级培训 9 月 1 日前完成。2022 年 4 月底前，完成对其他尚未参加培训的读本任课教师培训，实现小学读本任课教师培训全覆盖，其中国家级培训 3 月底前完成，省级、地市级培训 4 月底前完成。

初中、高中两册读本培训分两期完成。2021 年 9 月 1 日前，完成初二年级、高一年级任课教师培训，其中国家级培训 7 月中旬完成，省级、地市级培训 9 月 1 日前完成。2022 年 4 月底前，完成对其他尚未参加培训的读本任课教师培训，实现初中、高中读本任课教师培训全覆盖，其中国家级培训 3 月底前完成，省级、地市级培训 4 月底前完成。

#### **五、培训方式**

2021 年国家级培训拟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开展，省

级、地市级培训视疫情防控情况采取适合方式进行。国家级培训所有培训内容均上传至相关网站供教师学习。2022年培训工作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再作部署。

## 六、实施保障

教育部统筹教师培训工作，国家级培训由教育部教材局负责组织实施，省级以下培训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承担培训任务的相关单位组织实施。教育部教材局牵头成立培训工作专班，建立沟通协作机制，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每年培训工作全部完成后，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向教育部提交本省（区、市）教师培训工作报告。

教育部将系统建设一批包括参考资料、教学课件、教学设计在内的文字、音频、视频资源，连同所有国家级培训课程的视频资料，上传至专题资源网站（<https://www.pep.com.cn/dbptzy>），供广大教师免费使用。

读本培训经费由组织培训的单位统筹解决。

附件 2

初中读本任课教师国家级培训参加人员回执单

填报单位：

序号	姓名	性别	电话	单位	职务	电子信箱	备注
1							领队
2							
3							
4							
5							
6							
7							
8							
9							
10							
11							

注：此表填写后，请发至 rmjcpqx@163.com。

# 高中读本任课教师国家级培训参加人员回执单

填报单位：

序号	姓名	性别	电话	单位	职务	电子信箱	备注
1							领队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此表填写后，请发至 [rmjcpqx@163.com](mailto:rmjcpqx@163.com)。